

水的反思——

對「水的聯想——台灣民衆對水的認知、態度與行爲」之評論

黃榮村

蕭新煌教授依據中國時報民調所得一〇〇七人資料，所撰寫之「水的聯想」一文，提供了很多可供進一步分析的數據與觀點。本評論選擇其中若干有趣的發現，再予申論，聊作補充之意。

一、水的知識表徵

從歷史或個人發展史的觀點來看，「水」可能是人類（不管是從人類歷史或成長中的個體）早期就已發展出來的獲得概念（acquired concept）。該一概念在人腦中會形成一種知識結構，在該結構中存在有一些常和「水」聯在一起的描述，而形成普遍的「典型性」反應。某些描述則較少與「水」聯在一起，形成一種稀少的「零散」反應。如受訪者在被問及聽到「水」這個字會想到什麼時，會作出「家庭用的自來水」的典型反應，而很少想到河川或海洋之類，與水的源頭有關的描述。對「水」這個概念而言，它的知識結構當然與其所在之文化及個人成長經驗有關。就此調查結果而言，這個知識結構反應的，可能是國人著重實用與自我中心的特質（所以是「家用自來水」），而不著重（或不敏感）與公共領域有關，更需要保育的源頭項目（如河川、海

洋)。

二、山之巔與水之涓

同樣的實用觀點，也反映在喜愛山之巔甚於水之涓的事實。而由於河川水域普遍遭污染的結果，這是一種連用想都覺得累的負擔，更別說親自到水邊看看如何復育或激起同仇敵愾的心情，一般人想到污染的海岸，有限的流域可供賞玩，可能也是驅使人在假日遊憩時，就山而離水的原因之一。若用「無力感」來解釋當然也可以，但若用「理性實際的評估」來說明這種行為趨勢，應無不可。「無力感」恐怕也只是夕陽殘照下的喟嘆，並不能化為黎明前的準備出發力量。我們可以看看如下的對照表，究竟山水之間存在著多少使用功能上的差異。

山之巔	水之涓
1. 清靜、涼快，適合個人、家庭、朋輩之聚遊。 2. 適合攀爬、行走、車遊的地點多。 3. 觀賞點多（如步道、茶園、紀念碑亭、遊樂區、固定建築物）。 4. 可直接長久待在群山環抱與綠蔭之中（尤其對於年紀大的人更具吸引力）。 5. 爬山具有按自己步調調節的健身功能。可按自己需求選擇遊憩方式。	已被普遍污染（這是一個已被固定化的觀念）。 適合地點少。 觀賞點少（流域與海邊並無多少滿足現代人遊憩需求的中高級設施）。 不能直接長久的待在綠水（或濁水）之中，岸上亦無此類可供久待設施。 戲水則以遊憩享樂為主，但以目前流域與海域狀況無法達此功能。

6.可主動避開擁擠人潮（雖然有時也很困難，特定遊樂點相當擁擠，海域之晨昏選擇性少。但晨昏之選擇性大）。

上表其實尚可繼續擴充。這種對比並非一成不變，在別的国家甚至可得到相反的方向，但就台灣地區而言，這種對比並不誇張。若這些差異對比已內化到一般人思考系統中，則行為上表現出棄水而就山，不妨稱之為是「理性的選擇」。由此結果，恰正反映出國人對流域規劃的漠視與對河川資源的不知善加利用。揆諸世界文化的表現場泰半以流域為主，台灣地區之河川與生活圈關係亦極密切，台灣本島河川均以中央山脈為主要分水嶺，東西分流入海，其中主要河川二十一條，次要河川二十九條，普通河川七十九條，可見具有相當充裕之流域可供規劃。今日淪落到此地步，污染當然是原因之一，但數十年來只知規劃群山與國家公園，而未知規劃大片流域，實是主因。

三、抱怨污染與製造污染原是同一家人

蕭教授文內指出約四〇%受訪者，不滿意自來水水質，但這並不表示受訪者真正認為（亦即行為配合這種認知的程度），「水」不應被污染，而是認為自己要用的水不應被污染。因為在水污染中恐有七〇%來自家庭污水（這只是量上的比較，若論質的污染當然是以工業廢水污染最為嚴重）。而污染的製造或浪費則是來自經常抱怨自家水質被污染的同一家。如清潔劑、肥皂粉

(而非肥皂絲)的過度使用，廚房廁所污水，沐浴習慣不良等。也許對這些結果，抱怨者會辯稱污水下水道普及率太低(目前只有3%之裝設，縱使照六年國建的環保投資，到民國八十五年亦只達一四%，只達先進國家的五分之一)，或者市場上能買到的就是那些清潔劑。但這些辯解還不能改變「抱怨污染與製造污染原是同一家人」的事實！更重要的引申是，他們不認為自己有什麼責任可言，因為他們交了稅，水來水去的各種問題，都是公共工程的問題。這樣講也沒錯，但他們怎麼沒想到去逼迫這類公共工程儘早改善完成！這是大家的責任。

四、水的硬體與軟體

水是公共財，我們當然有權利與義務予以防衛，並逼迫建立更有效的公共政策。在要求公共決策人員上，我們可以提醒河川整治與水害防治人員，在作災害防治與流域、自來水質改善的同時，從事流域規劃，建立有品味的流域、海濱文化，讓我們有一個親近水源的遊憩機會(但不包括水庫)。我們也可要求與水質水量息息相關的地層下陷、地下水滲漏、土壤污染、河川污染、管線抽換、水庫優養化等問題，早日獲得解決。在這關頭，我們要有不惜失去風度大聲抗議的決心。

對自己我們也不能迴避自己的責任，譬如在某一程度內要能忍受水費的提升，假如這筆開銷真的是用來改善水質。受訪者在問卷中雖表示可忍受水費之酌度調升，但這可能只是反映在目前家庭收入水準下，可以忍受的支出範圍，並不當然表示係願意為提升水質而付出多出來的費用，

這點可由台北市民不願為保護或補償大台北區水源供應端，而調升水費一事，看出端倪。假如一個人不願意為生活品質的提高，付出代價，則他的抱怨與抗議，將逐漸喪失道德上的訴求力與抗議的威力。另外，就像用電必需節約，時時刻刻節約用水，更能建立我們與水是一個共同體的觀念，之後我們與水的關係必能展開另一番面貌。問卷中表示出教育程度較高的受訪者，而在節約用水上有較差的認知，這是一個不太好的示範。當這類人握有較大的決策權力，反而他們又不太能自律時，我們的環境保護工作是沒有前途的！

研討內容

發言

一、李明宗（中華民國戶外協會秘書長）

關於跟水親近的方面，個人認為還有幾個使國人跟水不太親近的理由：

1. 跟水親近基本上要有水域活動的能力。但是，我們的游泳教育相當的差，所以水域能力比較差。

2. 以往的河流、海域地區都是軍事管制區也是原因之一。

3. 河流未做完善的規劃。

另外，想請教蕭教授，大家都曉得淡水河污染嚴重。但根據調查結果，淡水河又是民衆較喜愛的十條河川中排名第一，不知蕭教授如何解釋？就個人猜測，可能不是喜歡河流本身，而是喜歡淡水這地方，譬如它的古蹟等等。

二、陳冠甫（台北縣政府工務局技正）

一般社會民衆並非全然理性地評估，決定去水岸遊憩，而是整個遊戲背後，尚有消費產業利用廣告媒體或其他宣傳管道，來建構人們親近的一些行爲規範，同時也會影響到水的公共政策的判定取向。也就是說，主導消費的力量也是對水資源或生態的最大破壞者。提出這點做爲補充資

料。

三、金恆鏢（台灣省林業試驗所研究員）

請教蕭教授，論文中針對家庭飲用水的好壞，有無調查其原因、理由。

四、陳炳煌（東海大學環科系教授）

請教黃教授，在「山之巔與水之湄」中列了許多因素，都是從正面來看，是否負面的因素也會影響調查的取向。比方說：每年夏天到海邊、河川戲水而喪生者相當多，較保守的父母也不鼓勵小孩玩水。

五、王忠道（經建會顧問）

請問人對洪水的看法、感覺為何？及防洪的觀念。

回答

一、蕭新煌（報告人，中央研究院民族所副所長）

關於李明忠先生提出對水的疏遠、對水性的了解、水域的控制能力、效果等，我都同意。但民意調查無法提供因果性的解釋，所以，我就不敢做太多的推論，僅能做一般性的解釋。但，李先生的建議值得我們去思考。

至於喜歡淡水河是因為古蹟或淡水河本身，我沒辦法回答，這必須做遊憩行為的調查。

關於水質好壞的界定，因為使用電話做問卷調查，若問為什麼，不僅花時間也難歸類。但據個人的觀察與了解，一般民衆對水質的好與不好，第一是聞味道，第二是看乾不乾淨，這是民衆

最直接的做法，也是非常主觀的。

在此順便提出，在主觀上評估水質最差的是高屏地區，我想這是有相關程度客觀的反應，這也就是爲什麼行政院在調高水價的同時，提出要求先改善高屏地區的水質，至於能否改善我很懷疑。消費者常在漲價時，附帶條件提高品質，但，從來沒有實現過。這也讓我們看到民衆參與公共政策的能力有多少。

關於經建會先生提到防洪的觀念，我認爲這是非常重要的。台灣因爲地形特殊，每年都有固定的颱風來訪，換句話說，颱風已經變成一種次文化，在社會學稱做災害次文化（disaster culture）。這種次文化一旦建立以後，從上到下（以台灣爲例），從防颱單位、氣象局、行政院長、總統府都以儀式來處理，從來沒有談到如何止洪，只會在後果上去補救，因此形成很重要的政治儀式行爲，例如：發表安慰的話、拜訪……等。我擔心這是一種長期的 sub-culture、不是現在才有的。如何根本去打破這種副文化是非常重要的。而政府也未根本在 crisis 做準備、預測，這也是我一直想講，但在論文裡頭沒有提出來。例如：颱風假，這是已建立起來，很難去打破的副文化。

二、黃榮村（評論人，台大心理學教授）

台北縣政府的這位先生提到消費產業、廣告等民間活動、是否影響到水的公共政策，我想這是很難回答的。假如高估消費產業和廣告會影響水的公共政策這部分，可能也不是很恰當的。

東海大學的同事說，能否從水的安全負面考慮國人爲什麼棄水而就山，我想這是沒問題的。不過，最主要的原因還是岸上的措施不足，因安全的考慮，使得就山棄水。

經建會顧問提到防洪問題。我認爲推動河川的環境保護應與防洪、防災工程配合考慮。例如：討論截彎取直的防災問題，假如不與環境保護、流域文化一起配合者，即使前五年建好了，後五年就要後悔。所以，我們覺得應該讓負責災害、環保及流域規劃的人和政府部會職掌的人一起做，這在六年國建中已有分工的編列。

在民間方面，颱風預報做得不錯，但雨量預報做得不怎麼好，而且因爲雨量是直接影響民間，所以需求量特別大。就我所知，雷達雨量站和洪水預報模式還在推廣之中，所以雨量預報並不怎麼好。很多人住在百年洪水區或者洪水平原區，而且拒絕搬遷，可能是因爲社經因素，要他們遷出必需有錢。而且住久了，他也認爲可以應付等因素。這種事情不僅在洪水平原區，在山坡地帶區域，像基隆地區，也發生拒絕搬出的情形。除了教育的問題之外，也牽涉到經費的編列，省政府的預算只有一%是用在災害處理。我國尙未有防災體系，正在擬議中。談環保、談災害，若不談流域規劃，我認爲是更遺憾的。以上是我個人的看法。